2020/7/24 公開資訊觀測站

即時重大訊息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佳世達 公司提供

序號	2	發言日期	109/07/24	發言時間	14:00:24
發言人	洪秋金	發言人職稱	財務長	發言人電話	03-3598800#3202
主旨	公告本公司公開收購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, 本次收購對價已匯入受委任機構名下之公開 收購專戶				
符合條款	第	38	款	事實發生日	109/07/24
說明	1.事實發生日: 109年7月24日 2.發生緣由: 本公司公開收購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「明泰」)普通股股份, 本次收購對價已於民國109年7月24日匯入受委任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下之公開收購專戶,爰依公開收購公開發行公司有價證券管理辦法第19條 第2項第3款規定公告。 3.因應措施: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預定於公開收購期間屆滿日後第5個營業日(含)以內(即109年7月30日(含)前),優先以銀行匯款方式支付至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 提供予元大證券之應賣人銀行帳號,倘應賣人銀行帳號有誤或因其他原因致 無法完成匯款時,以支票(抬頭劃線並禁止背書轉讓)掛號郵寄至臺灣集中 保管結算所提供之應賣人地址。匯款金額/支票金額之計算,係以應賣人成交 股份收購對價扣除應賣人依法應繳納之證券交易稅、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及 證券經紀商手續費、銀行匯款費用或掛號郵寄支票之郵資,及其他支付收購 對價所必要之合理費用,並計算至「元」為止(不足一元之部分捨棄)。 4.其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事項:無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.